

证券代码：688496

证券简称：*ST 清越

公告编号：2026-104

苏州清越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换届完成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苏州清越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9 月 21 日召开 202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选举产生了第三届董事会非职工代表董事，同日公司召开职工代表大会，选举葛亮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与公司股东会选举产生的董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自公司 202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公司于同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产生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并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已经完成，现就相关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董事会换届选举情况

（一）董事选举情况

公司于 2026 年 9 月 21 日分别召开 202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成员：

- 1、非独立董事：陈钢先生、敖伟先生；
- 2、独立董事：嵇从民先生、曹恒华先生；
- 3、职工代表董事：葛亮先生。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职务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人数的比例不低于董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苏州清越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

上述董事任期自公司 202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第三届董事会成员简历详见公司分别于 2026 年 9 月 5 日、9 月 22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清越科技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90）和《清越科技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102）。

（二）董事长、董事会专门委员会选举情况

2026 年 9 月 21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全体董事一致同意选举陈钢先生担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并选举产生第三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各专门委员会具体组成如下：

- 1.战略委员会：陈钢（主任委员）、敖伟、葛亮；
- 2.审计委员会：曹恒华（主任委员）、嵇从民、敖伟；
- 3.提名委员会：嵇从民（主任委员）、曹恒华、陈钢；
- 4.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嵇从民（主任委员）、曹恒华、陈钢；

其中，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中独立董事均占半数以上，并由独立董事担任召集人（主任委员），且审计委员会的召集人曹恒华先生为会计专业人士，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高级管理人员聘任情况

2026 年 9 月 21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聘任敖伟先生担任公司总经理，聘任毕晨亮先生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自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敖伟先生的个人简历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9 月 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清越科技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90），毕晨亮先生的简历详见本公告附件。

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已对上述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资格进行审查，上述高级管理人员均具备与其行使职权相适应的任职条件，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

《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存在不得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由于公司原财务总监于 2026 年 5 月 11 日因个人原因离任，且公司目前尚未招聘到合适人选，为保证公司正常的经营管理，在聘任新财务总监之前，由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陈钢先生代为履行财务总监职责。公司将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尽快完成财务总监的选聘工作。

三、部分董事换届离任情况

本次换届选举完成后，孙剑先生不再担任公司职工代表董事，韩亦舜先生、耿建新先生不再担任公司独立董事。上述董事在任期间勤勉尽责，为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和持续发展发挥了积极作用，公司对上述换届离任的董事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所做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四、董事会秘书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江苏省昆山市高新区晨丰路 188 号

联系电话：0512-57268883

电子邮箱：IR@qingyue-tech.com

特此公告。

苏州清越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 9 月 22 日

附件：毕晨亮简历

毕晨亮：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0年11月出生，本科学历，已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董事会秘书任前培训证明。2013年7月至2015年1月任昆山华德尔复合材料有限公司出纳专员；2015年1月至2021年2月任江苏三意楼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主管兼证券事务代表；2021年2月至2024年4月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2024年4月至今任公司董事会秘书。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毕晨亮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实际控制人及持股5%以上的股东及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或证券交易所认定不适合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和惩戒，亦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